重庆市綦江区动物疫病预防控制中心

2021年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一、单位基本情况

（一）职能职责

动物疫控中心主要职能职责共六项：一是负责指导动物重大疫病的强制免疫工作。负责区级动物免疫、诊疗、监测等防疫物资的储备和指导街镇防疫物资的储备。指导动物疫病预防、技术培训及法律法规、动物防疫科学知识的宣传。二是负责监督指导隔离、封锁、扑灭等重大疫情应急处置措施的落实。负责动物疫病监测、检测、诊断、预警、实验室诊断、流行病学调查和疫情报告。三是负责病死畜禽无害化处理体系建设与指导。四是负责畜禽屠宰规划与设置。五是负责兽药经营、动物防疫条件的现场审核。六是负责兽医社会化服务工作指导。

（二）单位构成

重庆市綦江区动物疫病预防控制中心是重庆市綦江区农业农村委下属二级事业单位，财政全额拨款，机构类别为公益一类事业单位，机构级别为正科级，根据编办核定，核定编制人数22名，设主任1名，副主任3名。

二、部门收支总体情况

（一）收入预算：2021年年初预算数1266.52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拨款1266.52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0万元，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入0万元，事业收入0万元，事业单位经营收入0万元，其他收入0万元。收入较2020年减少263.87万元，主要是2019年5月机构改革后，我单位人员减少，2021年预算比2020年预算数减少。

（二）支出预算：2021年年初预算数1266.52万元，其中：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预算111.533万元，卫生健康支出预算42.8234万元，城乡社区支出10.0792，住房保障支出预算24.6万元，农林水支出预算1076.1686万元。支出预算较2020年减少263.87万元，主要是2019年机构改革后，我单位人员减少，2021年支出减少。

三、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2021年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1266.52万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1266.52万元，比2020年减少263.87万元。其中：基本支出660.67万元，比2020年减少411.91万元，主要原因是2019年机构改革后，我单位人员减少，主要用于保障在职人员工资福利及社会保险缴费，离休人员离休费，退休人员补助等，保障部门正常运转的各项商品服务支出相应减少；项目支出605.85万元，比2020年增加148.04万元，主要原因是2020年防控非洲猪瘟等重大动物疫病防控难度大、经费投入多，导致项目经费增加。

我单位2021年无使用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

四、“三公”经费情况说明

2021年“三公”经费预算21万元，比2020年减少4.8万元。其中：因公出国（境）费用0万元，与2020年相比无变化；公务接待费1.4万元，与2020年相比；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21万元，比2020年减少4.8万元，主要原因是机构改革后部分职能职责划转，人员及职能职责减少后，公务用车量减少；公务用车购置费0万元，与2020年相比无变化。

五、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1. 我单位不在机关运行经费统计范围之内。

2. 政府采购情况。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政府采购78.98万元：政府采购货物预算78.98万元。

3. 绩效目标设置情况。2021年项目支出均实行了绩效目标管理，涉及一般公共预算当年财政拨款1266.52万元。

4. 国有资产占有使用情况。截止2020年12月，一般公共预算安排购置车辆4辆，其中一般公务用车4辆。

六、专业性名词解释（纳入向社会公开范围的部门必须填写！）

（以下为常见专业名词解释，部门应根据**实际情况**进行解释和增减。）

（一）财政拨款收入：指本年度从本级财政部门取得的财政拨款，包括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二）其他收入：指单位取得的除“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等以外的收入。

（三）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经费和公用经费。

（四）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五）“三公”经费：指用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反映单位按规定保留的公务用车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部门预算公开联系人：郑婷婷 联系方式：023-85888620。**